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文件

国市监质发〔2022〕62号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开展 质量基础设施助力纾困中小微企业和 个体工商户专项行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局(厅、委):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决策部署,发挥质量政策在稳增长稳市场主体保就业方面的作用,现就开展质量基础设施助力纾困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专项行动通知如下:

一、大力推行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依托现有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和窗口,了解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质量提升的实际困难和现实需求,综合运用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质量管理等要素资源,回应共性需求,实施精准服务。

开展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惠百城助万企”活动，在不少于100个城市拓展服务要素、优化服务方式、升级服务内容，助力不少于10000家企业解决质量难题、提升质量效益。鼓励有条件的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试点地区建立质量基础设施专家队伍和服务网络，在减免费用、缩短时限、上门服务、快速响应等方面，为企业提供一揽子服务措施。总局推广应用的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20个典型案例单位要制定专门方案，发挥表率作用。

二、深入开展“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活动。按照《计量服务中小企业纾困解难若干措施》(市监计量发〔2022〕51号)有关要求，开展中小企业计量需求和问题调研，组建计量技术服务队开展交流座谈、现场调研、技术咨询等帮扶活动，有效指导企业解决计量技术问题。进一步优化“计量服务中小企业公共平台”和中小企业计量技术咨询“直通车”服务平台，帮助中小企业快捷获取各项计量法规政策和信息，免费向社会开放企业计量课程。

三、提升标准化服务水平。深化国家标准公开机制，按照保护版权、免费公开原则，依法依规公开国家标准。提升国家标准全文公开系统服务效能，服务各类市场主体公平、便捷获得国家标准资源。免费公开疫情防控有关标准。鼓励标准化服务机构面向中小微企业实际需求，整合上下游资源，提供标准咨询、国际标准解读、标准跟踪等整体解决方案。继续实施阶段性降低条码服务费标准。

四、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升级行动。建立健全市场监管部门牵头、有关政府部门密切配合的“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工作推进机制。完善“百万企业全面质量管理培

训平台”服务功能,推出一批适合小微企业自身成长的精品课程,为小微企业提供免费培训。倡导认证机构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针对小微企业优化认证流程,降低收费。鼓励第三方专业机构与地方政府、行业学协会深入合作,为小微企业提供更加持续深入的帮扶服务。

五、优化检验检测技术服务。开展检验检测促进产业优化升级行动,发挥检验检测机构技术引领作用,联合科研院所、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开展关键共性技术协同攻关,着力突破制约产业升级的瓶颈问题。推动检验检测机构运用互联网技术和信息化手段,对复工复产急需的检验检测服务建立快速响应机制,倡导有条件的检验检测机构对经营困难的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免费用。针对中小微企业仪器设备购置成本高、使用需求大等特点,搭建检验检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探索推进仪器设备、环境设施等资源共享。

六、推动产业链供应链质量联动提升。开展工业产品质量技术帮扶“提质强企”行动,精准识别质量薄弱环节,解决制约产业发展的共性质量问题。发挥质量标杆引领带动作用,鼓励中国质量奖、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以及地方政府质量奖和标准创新贡献奖获奖企业开放共享质量基础设施。倡导大型企业和“链主”企业,将链上中小微企业纳入共同质量管理体系,推动先进质量理念、质量管理模式向产业链两端延伸。持续完善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鼓励各地成立专家服务队,深入企业开展“你点单我服务”等活动,通过技术指导、项目合作、科技咨询等多种方式与企业开展合作。

举办“质量云课堂”，面向企业免费开展质量培训，及时指导企业提高质量管理水平，解决质量问题。开展广告企业“大帮小”行动，引导大型广告企事业单位对接服务中小微企业广告需求，降低品牌营销成本，增加品牌附加值。以特种设备相关产业集聚区为重点，开展特种设备质量提升行动。

七、开展食品生产“千企万坊”帮扶行动。建立帮扶机制，制定帮扶措施，为食品生产企业和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纾困解难。优化许可程序，推进“全程网办”，提高许可效能。创新培训形式，开展质量安全管理知识培训，提升食品安全管理水平。开展食品生产风险控制活动，指导食品生产企业深入排查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提升风险管控能力。开展政策指导、技术支持、法律服务等精准帮扶，鼓励引导食品生产企业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积极推进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园区建设，推动小作坊提档升级，培育“精特美”优质地方特色食品品牌。

八、加快登记注册流程。充分依托“网上办、掌上办、寄递办、预约办”等有效手段，进一步提升企业登记注册、药品审评审批注册等办理时效。落实统一的市场主体登记制度，优化企业开办服务，规范名称登记管理，全面实施经营范围登记规范化。优化企业注销“一网服务”平台功能，提升企业注销便利化水平。优化专利、商标审查协作机制，提高知识产权审查质量和审查效率，缩短专利审查周期。

九、探索完善新型监管模式。完善产品安全沙盒监管制度，在坚守产品安全底线，确保避免发生系统性、行业性、区域性产品质

量安全事故前提下,适度包容审慎监管,为新能源汽车、智能网联产品等新兴行业发展保驾护航,提振产业信心。推进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对信用风险低和信用风险一般的企业,给予一定时间“观察期”,探索推行触发式监管,在严守安全底线前提下,给予企业充足的发展空间。创新电梯监管模式,推进电梯按需维保,鼓励“保险+服务”、“电梯养老保险”等保险模式的创新和应用,推动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多种方式筹措资金,着力破解老旧电梯修理、改造和更新费用的难题。

十、强化防疫物资专项整治。严厉打击和整治医用防疫物资领域的突出问题和违法违规行为,切实维护医用防疫物资产品质量和市场秩序,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用械安全。加强新冠病毒核酸检测试剂使用环节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持续加强价格执法检查,严厉查处哄抬价格等价格违法行为。聚焦防疫产品质量,持续开展非医用口罩“助企护民保安康”行动,以儿童口罩为重点加大监督抽查力度、做到“应抽尽抽”,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非医用口罩。

十一、发挥各级“小个专”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和行业协会作用。充分发挥各级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专业市场党建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小个专”党建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的每名党员干部至少调研2户民营企业、1户个体工商户,了解和帮助解决实际困难。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商会、学会等社会组织桥梁纽带作用,开展标准制定、品牌建设、质量管理等技术服务。不断提升“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政企互动平台效用,为广大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

商户提供了解、申请、查询相关政策和信息的便捷通道。

各省级市场监管部门要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充分发挥质量基础设施支撑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提质增效升级的作用,加强跟踪监测与分析,以实际行动和突出成效助力抗疫情、稳经济、促发展,并于2022年11月15日前报送专项行动开展情况和相关数据案例(报送方式:“总局工作门户”—“公文交换系统”—“上报公文”—“发送”—“质量发展局”)。总局将适时宣传推广各地创新举措和经验做法,营造质量基础设施纾困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良好氛围。

联系人:质量发展局 黄才宇 010-82262437

- 附件:1. 质量基础设施助力纾困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
专项行动开展情况
2. 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情况汇总表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质量基础设施助力纾困中小微企业和 个体工商户专项行动开展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地区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总体情况,面临的主要困难和质量提升诉求。

二、主要举措

本地区运用质量基础设施助力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纾困的主要做法。

三、工作成效

质量基础设施助力纾困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取得的实际成效,包括服务企业的数量、解决技术难题、节约成本、带动就业、带来的经济效益等情况。

各省级市场监管部门可推荐 1—2 个典型案例,如无也可不提供。

附件 2

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开展情况汇总表

地区：

序号	质量基础设施 “一站式” 服务项目名称	本年度投入 经费(万元)	服务企业 数量(家)	减免费用 金额(万元)	解决技术 难题(个)	为企业节约 费用(万元)	带动就业 (人次)
1	例如：柳州螺蛳粉 产业质量服务“一 站式”平台						
2							
3							
4							
5							
6							
7							
8							
	总计						

抄送：药监局、知识产权局。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

2022年6月21日印发
